附表3

海曙、江北区土地级别划分范围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级别 | 区域 | 范围 |
| 一级 | 海曙 | 西界北起余姚江南岸，沿望京路西侧北斗河、护城河南下至中山西路经长春路至兴宁桥西。东以余姚江、奉化江为界。 |
| 江北 | 北以通途路（永丰桥—庆丰桥）为界，东以甬江为界，西以余姚江为界。 |
| 二级 | 海曙 | 一级地外侧。东以江北区二级地、余姚江、奉化江为界，北以环城北路为界，西以铁路为界。南界沿铁路南侧的祖关山河南下，经南塘河北上，接铁路东抵奉化江。 |
| 江北 | 一级地以外。北以环城北路为界；西与海曙区二级地相连；东界北自环城北路向南沿倪家堰河经大通路抵甬江北岸。 |
| 三级 | 海曙 | 二级地以外。北以余姚江、江北区三级地为界；西以机场路为界；南界自机场路沿启运路东进，至雅戈尔大道南下，接杭甬高速东进，至南塘河南下，至雅源北路东抵奉化江。 |
| 江北 | 二级地以外。西以宝庆路以南的江北大道为界；北沿宝庆路向东转南达云飞路，向东到康桥南路往东以铁路为界；自铁路和倪家堰路最西交叉点向东沿宝成路西头规划路达梅竹路。东以梅竹路沿江北大河达甬江北岸。西南与海曙区三级地相连。 |
| 四级 | 海曙 | 三级地以外。北以甬江为界；西界自余姚江南岸，沿望春桥西规划路和乡成大道东侧河流南下达通途西路，再往西至学院路，沿学院路往南抵跃进江，再沿藕缆桥路南侧河流达薛家南路，往南至环城南路，东拐后向南经跃进江、板桥港、机场路至鄞县大道，沿鄞县大道向东至奉化江西岸。 |
| 江北 | 三级地以外。西以机场路为界；北以北外环路，X705乡道和农贸路为界。东以世纪大道为界。 |
| 五级 | 海曙 | 四级地以外土地。西界北自余姚江南岸沿甬金高速南下至汇士路（集北路）西拐，再沿集旺路南下到纬五路西延至广蔺路，沿广蔺路南下经春华路东抵甬金高速，沿甬金高速往南达宁波机场南侧。南界自环机场规划路、214省道和鄞州大道迄奉化江西岸。 |
| 江北 | （1）四级地以外。东与镇海五级地相连，西以官山河、绕城高速为界；北以萧甬铁路为界；南以余姚江、甬江为界。（2) 宁慈西路以北慈城镇护城河以内的土地。 |
| 六级 | 海曙 | （1）五级地以外。西界北自余姚江南岸沿宁波绕城高速南下，经甬金高速、洞桥镇规划区南缘达鄞江北岸；南界沿鄞江向东至奉化江。（2）横街镇、章水镇、龙观乡、鄞江镇的建成区及规划建设区。 |
| 江北 | 五级地以外。西界南接枫湾路南下抵萧甬铁路，沿铁路往东达慈浦路，沿慈浦路南下达沈海高速，经沈海高速、绕城高速向南至余姚江北岸；北以北慈线延伸至新联村东侧道路南拐至慈湖人家三期沿南山路、彩云路至湖塘下东侧河道沿河南下至61省道，经宁慈西路接绕城高速达镇海行政区界。东与镇海六级地相连。南以余姚江为界。 |
| 七级 | 海曙 | 六级地以外，行政界线范围内的平原农用地区。 |
| 江北 | 六级地以外，行政界线范围内的平原农用地区。 |
| 八级 | 海曙 | 七级地以外成片的山地、林地。 |
| 江北 | 七级地以外的成片山地林地。 |